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彭丽雅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彭丽雅女士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辞职后彭丽雅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彭丽雅女士原定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开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2-007）。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2年3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光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接替彭丽雅女士担任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就刘光强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发表了同意的独

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刘光强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8日

附件：

刘光强先生简历

刘光强先生，1971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副教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三亚学院财会系主任，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光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